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 江啟臣	服務機關		1.局長 職 稱					
于 報 八 姓 名	2.		2.					
申報日民國100年	₣05月02日	申 報 類 別 卸(離)職申報						
配偶及未	成 年 子女	配偶及未	成 年 子女					
稱謂	姓 名	稱謂	姓名					
配偶	劉姿伶	女	江〇昀					
子	江〇銘							
受託人	第一商業銀行	負責人姓名	蔡慶年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 地 坐	坐	落	面積(平方		權利範圍		信託前			受	受託人		移	轉	登	記				
				公	尺)	(持	分)	所	有權	人				完	成	日	期
台北縣 號	新店市環河 原	设 0407-0000	地	11	,362	.89	100 121	000	分	之	劉娑	译伶		第- 行	一商業	纟銀	99 年	三4月	16	日
台北縣號	新店市環河	殳 0407-0001	地		6	.82	100 121	000	分	之	劉多	经令		第- 行	一商業	美銀	99 年	三4月	16	日
台北縣 號	除新店市文山原	殳 0618-0000	地			102	100	00 欠	之	t	劉娑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第- 行	一商業	纟銀	99 年	三4月	16	日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利	面積(平方		權	利	範	圍	信	Į.	ŧ	前	受	**		移	轉	登	記
是	42)	休	\/\	公	尺)	(持	分)	所	有	權	人	文	受 託	^	完	成	B	期
台北縣	終新店市環河	「路(共有部分)		3	,112	.60	100	00 欠	之	80	劉多	伶			第- 行	商業	美銀	99 年	E 4)	月 10	5日
台北縣	係新店市環河	「路(共有部分)		1	,603	. 32	100 124	000	分	之	劉多	伶			第- 行	一商業	纟銀	99 年	Ξ4)	月 10	5日
台北縣	終新店市環河	「路(共有部分)		25	,380	.06	200 318		分	之	劉多	伶			第- 行	一商業	美銀	99 年	E 4 J	∄ 10	5日
台北縣	條新店市環河	路			137	.99	全部	B			劉多	伶			第- 行	一商業	彰	99 年	Ξ4)	1 10	5日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 (總價額:新臺幣

名	股 數	信託前所有人	受 託 人	移轉日期	票面價額	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

元)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江啟臣

監察院公報 廉 政 專 刊 第 33 期 14